

证券代码：688772  
转债代码：118024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转债简称：冠宇转债

公告编号：2023-083

##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徐海忠先生持有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8,8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淄博易科汇华信三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科汇华信三号”）持有公司股份 30,96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6%；厦门易科汇华信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科汇华信一号”）持有公司股份 6,462,2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8%。

前述徐海忠先生与厦门易科汇华信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科汇华信二号”）、易科汇华信三号、淄博旋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淄博旋木”）、易科汇华信一号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合计持有公司 70,181,8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6%。

####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3 年 5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 5% 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股东徐海忠先生、易科汇华信三号、易科汇华信一号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1,218,562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

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收到徐海忠先生、易科汇华信三号、易科汇华信一号的通知，2023 年 6 月 13 日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期间，徐海忠、易科汇华信三

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数量 5,609,2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上述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

##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徐海忠	5%以下股东	18,840,000	1.68%	IPO 前取得：18,840,000 股
易科汇华信二号	5%以下股东	2,660,600	0.24%	IPO 前取得：2,660,600 股
易科汇华信三号	5%以下股东	30,965,600	2.76%	IPO 前取得：30,965,600 股
淄博旋木	5%以下股东	11,253,400	1.00%	IPO 前取得：11,253,400 股
易科汇华信一号	5%以下股东	6,462,203	0.58%	IPO 前取得：6,462,203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徐海忠	18,840,000	1.68%	易科汇华信一号、易科汇华信二号、易科汇华信三号和淄博旋木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易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易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徐海忠。
	易科汇华信二号	2,660,600	0.24%	
	易科汇华信三号	30,965,600	2.76%	
	淄博旋木	11,253,400	1.00%	
	易科汇华信一号	6,462,203	0.58%	
	合计	70,181,803	6.26%	—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徐海忠	3,840,000	0.34%	2023/6/13~ 2023/6/29	集中竞价交易	18.52 -19.97	73,265, 208.68	15,00 0,000	1.34 %
易科汇华信三号	1,769,281	0.16%	2023/6/30~ 2023/7/24	集中竞价交易	20.13 -22.88	38,424, 079.96	13,41 9,790	1.20 %

注：1.公司总股本因“冠宇转债”转股增加至 1,121,856,546 股，上表中比例系按当前总股本 1,121,856,546 股为基数计算；2.易科汇华信一号暂未开始实施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3.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后，易科汇华信三号存在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而自主决定,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相关承诺等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5日